



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  
第370(1975)号决议所作的  
第二次临时报告

我在一九七五年八月五日的临时报告(S/11789)中报告说塞浦路斯希腊族塞人和土族塞人的代表于八月二日在维也纳议定要在纽约同我举行第四回合的谈判。这个回合的谈判于九月十日结束时发表了下列一份议定的新闻公报：

“塞浦路斯会谈的第四回合于一九七五年九月八日至十日在纽约举行。在这段时间内，秘书长同克莱里季斯先生和登克塔什先生进行了广泛的磋商。各方在九月十

日举行了一次正式会议。

由于没有具体提案,会谈延期举行。秘书长将就未来行动同双方保持联络。”

-----